

● 三国文化书系·学术丛书

# 三國志研究

李纯蛟 著

巴蜀書

K236.04

L31

谨以此书献给

伟大的史学家陈寿诞辰一千七百七十周年

三国文化书系 · 学术丛书

# 三 国 志 研 究

李纯蛟 著



巴蜀书社

中国 · 成都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三国志研究/李纯蛟著.一成都:巴蜀书社,2002.9

(三国文化书系)

ISBN 7-80659-376-4

I. 三… II. 李… III. 三国志—研究 IV. K236.0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62500 号

策划组稿 梅锦辉 黄云生 周道贵

责任编辑 杨宗义

封面设计 李文金

**三国志研究**

**李纯蛟 著**

---

巴蜀书社出版发行

(成都盐道街三号 邮政编码 610012)

总编室电话(028)86656816

发行科电话(028)86662019

新华书店经销

成都金龙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---

开本 850×1168

1/32

印张 8.875

字数 200 千

2002 年 9 月第一版

2002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
---

ISBN7-80659-376-4/K·37

定价:15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

# 目 录

三国文化书系总序.....	( 1 )
我的《三国志》研究（自序）.....	( 7 )

## ◇上编 陈寿生平研究◇

一 陈寿生平考述.....	( 1 )
二 陈寿生平事迹年表.....	( 25 )
三 陈寿新传.....	( 30 )

## ◇下编 《三国志》研究◇

四 “直书”的嬗变 ——《三国志》研究中的一个重要理论问题.....	( 49 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五	《三国志》的史学	(65)
六	《三国志》的书名	(91)
七	《三国志》的取材	(100)
八	《三国志》：三国历史的实录（上） ——对赵翼批评《三国志》的辨正	(115)
九	《三国志》：三国历史的实录（下） ——对赵翼批评《三国志》的辨正	(131)
十	《三国志》为何不给周边少数民族立传	(155)
十一	一千七百年来《三国志》研究中的若干论争（上） .....	(164)
十二	一千七百年来《三国志》研究中的若干论争（中） .....	(182)
十三	一千七百年来《三国志》研究中的若干论争（下） .....	(205)
十四	《三国志》述“倭国乱”时间考	(229)
十五	《三国志》的人才思想	(239)
	主要参考文献	(250)
	后记	(260)

## 一 陈寿生平考述

陈寿，字承祚，汉、晋巴西郡安汉县（今四川南充市）人，西晋著名史学家。其所著《三国志》，与西汉司马迁的《史记》、东汉班固的《汉书》、南朝宋范晔的《后汉书》等史学名著并称“四史”。该书原有《叙录》一卷，仿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和《汉书·叙传》例，述其家世生平及作史之旨，可惜早佚，致使我们今天已无法完全弄清他的行年。东晋常璩的《华阳国志》和唐修《晋书》之本传，对其生平虽有所记述，然或不明系年，或序次淆乱，或语焉欠详。兹在笔者先前所考基础上<sup>①</sup>，再作详考。由于学识所限，加之资料既缺又杂乱，难免有粗疏臆断处。冀方家不吝赐正。

① 北京师范大学《史学史研究》1989年第3期《陈寿行年钩沉》。

蜀汉后主刘禅建兴十一年癸丑（公元233年）

陈寿出生。

其生年，史无明载。据唐修《晋书》本传说：“（寿）元康七年（公元297年），病卒，时年六十五。”逆推之，当生于蜀汉后主刘禅建兴十一年癸丑（公元233年）。

关于陈寿的姓名表字，史传有明载。然其另有一名曰“长寿”，则见于《隋书》。在卷三十二之《经籍二》杂传部的《益部耆旧传》下，书著者为“陈长寿”。同卷刑法部著录《魏名臣奏事》一书，称“陈寿撰”，而在卷三十五之《经籍四》集部下又收录该书，称“陈长寿撰”。由此可知陈寿亦名陈长寿。魏晋承后汉遗风，虽人多用单名，但以二字为名者也不乏其人，如《三国志》卷六裴注引《零陵先贤传》的“周不疑，字元直”、卷二十九注引《辂别传》的“清河令徐素龙，字开明”、卷五十注引《吴书》的“夫人父名卢九”及同卷的“生男，孙权喜，名之曰彭祖，即皓”等。故以时事推之，“陈长寿”虽属“二名”，也不为怪。于此，曹文柱先生已有考，<sup>①</sup>今从之。

关于陈寿的故里。曾有二说：

其一为广安（即今四川省广安市）说。见清雍正《四川通志》卷八《人物》。此外，前些年在今广安市农机厂（原文庙址）附近掘得石碑一通，碑上自右往左竖刻有四行文字：“同治癸酉（按：即同治十二年、公元1873年）夏/晋散骑常侍陈寿/宋宣和状元何焕故里/广安州事姜凤仪（按：姜凤仪，安徽淮甯县廩生，同治十一年莅任，光绪元年去职）。”其二为安汉（即今四川省南

· 2 · ① 《中华文史论丛》1986年第3辑。

充市)说。分别见于:

东晋常璩《华阳国志》本传:“陈寿,字承祚,巴西安汉人也。”

王隐《晋书》(汤球辑本)卷七:“陈寿,字承祚,巴西安汉人。”

唐修《晋书》本传:“陈寿字承祚,巴西安汉人也。”

宋王象之《舆地纪胜》卷一五四《潼川府路·顺庆府》引唐李吉甫《元和郡县志》:“(晋陈寿)即安汉人。”又:“果之为州……古今人物不绝,……陈御史史才。”(《风俗形胜》)又:“晋陈寿,字承祚,安汉人。为著作郎撰《三国志》。”又:“故宅在南充县郭内。”(《人物》)

《大明一统志》卷六十八:“陈寿庙。在南充县西三里,寿,晋著作郎。”

《大清一统志》卷六〇〇:“晋陈寿墓。在南充县南五里。”

清嘉庆《四川通志》卷一四二《选举志·荐辟》:“(晋)陈寿,安汉人,察孝廉。为本郡中正。”又卷一四七《人物志》径采唐修《晋书》本传,谓陈寿为安汉人。

由上引可见,陈寿故里在安汉,自晋以下皆有文献可征,而清世宗雍正七年(公元1729年)廷桂等所修《四川通志》因文献无征,至清仁宗嘉庆二十年(公元1815年)常明等重修时,即摈“广安说”,明著陈寿为安汉人。

**蜀汉后主刘禅延熙十三年庚午(公元250年)**

入成都蜀汉太学,师事谯周。

陈寿师从谯周受业:《华阳国志》本传说:“少受学于散骑常·3·

侍谯周。”

《晋诸公别传》（清汤球辑本）说：“陈寿好学，善著述，师事同郡谯周，”

唐修《晋书》本传说：“少好学，师事同郡谯周”又同书《文立传》也说：“（立）蜀时游太学，……师事谯周。门人以立为颜回；陈寿、李虔（密）为游、夏；罗宪为子贡。”可知陈寿曾与文立等为太学先后同学，师事谯周。

据《三国·蜀书·谯周传》：建兴十二年（公元234年）八月诸葛亮卒后，大将军领益州刺史蒋琬将谯周“徙为典学从事，总州之学者”。此“州”实即蜀汉，因终刘禅之世，蜀汉虽曰为国，实有疆土仅益州之地，其治所成都，为蜀汉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的中心，最高学府太学必设于此。则陈寿少时师事谯周之地当在成都。

陈寿入太学之年，已不能确考。但据《汉书·儒林传》：“（公孙）弘为学官，……乃请曰：‘太常择民年十八以上仪状端正者，补博士弟子……。’制曰：‘可。’”此制终汉一代，庶几未改，蜀遵汉制，也当如此，若以此推之，则陈寿入太学之年也当在十八岁时即延熙十三年（公元250年）。

### 延熙十七年甲戌（公元254年）

应州命，为卫将军姜维主簿。

《华阳国志》本传说：“初应州命，卫将军主簿，”此卫将军为何人？历来无所论及。

考卫将军之设，魏、蜀、吴三国均只设员一人（州郡无置），

. 4 . 属第二品，位亚三司（洪贻孙《三国职官表》），原任因升迁，谪

罚、病故、阵亡等，或即择员补之，或暂缺（亦作为尊号追赠已故者）。蜀汉之设此职，始于延熙十年（公元247年），由姜维首任之，直到延熙十九年（公元256年）迁大将军止。之后缺员四年，迄于景耀四年（公元261年），后主才复以此职授诸葛瞻（见《三国志·蜀书》之《后主传》《姜维传》《诸葛亮传》附子瞻传及《华阳国志·刘后主志》）。若以陈寿初入仕途在景耀四年冬（是年冬瞻授卫将军职），为卫将军诸葛瞻主簿，绝无可能，因为：

第一，据《华阳国志》和唐修《晋书》本传，陈寿为卫将军主簿之后，还相继作过东观秘书郎和散骑黄门侍郎。从时间上看，景耀四年冬到景耀六年（炎兴元年）冬（蜀亡）仅有两年，陈寿不可能兼任三迁。

第二，据《三国志·蜀书·后主传》和《华阳国志·刘后主志》等书所记。景耀元年宦人黄皓始专政。唐修《晋书》本传说：“官人黄皓专弄威权，大臣皆曲意附之，寿独不为之屈，由是屡被谴黜。”在这种情况下，陈寿也不可能由主簿（第八品）升为秘书郎（第六品），进而升为散骑、黄门侍郎（第五品），日渐尊显。

第三，更何况有下述情况，即唐修《晋书》本传所说：“遭父丧，有疾，使婢丸药，客往见之，乡党以为贬议。及蜀平，坐是沉滞者累年。”既然到“蜀平”（即亡国）之时已沉滞多年，怎可能在景耀四年才初入仕途？所以，陈寿初入仕途，为卫将军主簿，必然在姜维麾下。

关于陈寿为卫将军姜维主簿的起始之年。按汉太学之制，“一岁皆辄课、能通一艺（按即一经）以上，补文学掌故缺；其

高第可以为郎中，太常籍奏。”（《汉书·儒林传》）一年通一经，为学年考核的起码标准。《华阳国志》本传说陈寿师事谯周，“治《尚书》《三传》，锐精《史》《汉》。”即在通二经三传之外还要学习历史诸课程。据此，则陈寿在太学完成学业大致在延熙十七年，是年以其工于文学、善著述命为卫将军姜维主簿，至十九年姜维迁大将军止，凡三年。

延熙二十年丁丑（公元257年）

任东观秘书郎

见《华阳国志》本传。又《晋诸公别传》（清汤球辑本）说：“（寿）少仕蜀，在观阁为郎。”唐修《晋书》本传作“观阁令史”。观阁，盖为东观秘阁之省称。缪钺先生以为，陈寿可能先为令史，后升为秘书郎。《华阳国志》本传以此事接于任卫将军主簿之后。唐修《晋书》并《华阳国志》本传皆将其叙于景耀元年黄皓专政、寿屡遭谴黜之后，盖其时当在延熙二十年。

景耀元年戊寅（公元258年）

任散骑、黄门侍郎。

《华阳国志》本传叙此于任东观秘书郎之后，又唐修《晋书》本传谓：自景耀元年始，“宦人黄皓专弄威权，大臣皆曲意附之，寿独不为之屈，由是屡被谴黜”。陈寿虽不属大臣，但这里把他与大臣相提并论，正因为他此时始任中朝官散骑、黄门侍郎之显职。自景耀元年以来，陈寿或为散骑侍郎（第五品）、或为黄门侍郎（第五品），仅仅是职任的变动，而无职位的升迁。所谓“屡被谴黜”大概指此。故陈寿为散骑、黄门侍郎之起始时间，

当在景耀元年。否则在这年以后，黄皓专权，是不可能做上中朝官的。

景耀初因父丁忧使婢丸药遭贬议。

见唐修《晋书》本传，传文说：“及蜀平，坐是沉滞者累年。”故此事当在景耀初。这里的所谓“沉滞”，恐怕是指丁忧服满之后，本当复职而未能被重新任用。

### 景耀六年癸未（公元263年）

蜀亡，居安汉故里于果山万卷楼治学。

据《三国志·蜀书·后主传》：“（景耀六年）冬，邓艾破卫将军诸葛瞻于绵竹。用光禄大夫谯周策，降于艾。”蜀汉正式宣告灭亡。自这年起，陈寿当以平民身份隐居安汉，于万卷楼读书治学。直到西晋武帝司马炎泰始四年复入仕途。

### 西晋武帝司马炎泰始四年戊子（公元268年）

举孝廉，除佐著作郎。

并见《华阳国志》、王隐《晋书》（清汤球辑本）和唐修《晋书》本传。《华阳国志》谓：“（寿）大同后察孝廉。”王隐《晋书》谓：“陈寿举孝廉，为著作郎（按：当为著作佐郎）。”唐修《晋书》谓：“举孝廉，除著作佐郎。”由此可见，是举孝廉后即除佐著作郎。

陈寿之举孝廉、除佐著作郎，时间在何年？《三国志·蜀书·霍峻传》裴注引习凿齿《襄阳耆旧传》云：“泰始……四年（公元268）三月，（罗宪）从帝侍宴华林园（按：即芳林园。魏世避齐王曹芳讳改，晋因之）。诏问蜀先辈大臣子弟，后问先辈宜·7·

时叙用者，宪荐蜀郡常忌、杜轸、寿良，巴西陈寿，南郡高轨，南阳吕雅、许国，江夏费恭，琅琊诸葛京，汝南陈裕，即皆叙用，咸显于世。”

可见泰始四年即是陈寿举孝廉，除著作佐郎之年。

### 泰始五年己丑（公元 269 年）

为巴西郡中正。

《华阳国志》本传说：“（寿）大同后……为本郡中正。”又《三国志·蜀书·谯周传》陈寿自叙：“（泰始）五年，予尝为本郡中正。清定事讫，求休还家，往与周别。”所谓“清定”，按魏晋惯制：对中正所品定的人物，每三年进行一次调整，决定其升降（见唐修《晋书·石季龙载记》）。照此看，泰始五年，陈寿已以佐著作郎身份兼领巴西郡的中正官。依魏晋成例，州郡中正一般都可以在朝的本籍官员兼领。

### 泰始十年甲午（公元 274 年）一月以前

在平阳侯相任上，编成《诸葛亮集》二十四篇。

并见《华阳国志》、唐修《晋书》本传和《三国志·蜀书·诸葛亮传》。

在《诸葛亮传》里，陈寿复述当年《上〈诸葛亮集〉表》，首云：“臣前在（按：卢弼集解引姚范曰：‘在，疑佐字。’并按：《晋书》寿传云：‘除佐著作郎，出补阳平令，撰蜀相《诸葛亮集》，奏之。是撰《诸葛亮集》时正为佐著作郎也。’当从姚、卢二氏之说。）著作郎，侍中领中书监济北侯臣荀勗、中书令关内侯臣和峤，奏使臣定故蜀丞相诸葛亮故事。”末言：“泰始十年十二

月一日癸巳，平阳侯相臣陈寿上。”

由此足见陈寿于泰始十年二月初以前，先任佐著作郎，兼领巴西郡中正，同时受诏开始编定《诸葛氏集》，后出任平阳（治所在今山西临汾市西，唐修《晋书》本传作“阳平”，误。当从陈寿自述。）侯相，并在平阳侯相任内，继续编定《诸葛氏集》二十四篇，于泰始十年一月编讫。《诸葛氏集》的编定，盖依晋制：“著作郎到职，必撰名臣传一人”。（唐修《晋书·职官志》）《华阳国志》本传以陈寿出为平阳侯相列于吴平（晋太康元年即公元280年）之后，失其允当。

此外《华阳国志》本传谓“（张）华又表令次定诸葛亮故事，集为二十四篇”，并不与陈寿自述相抵触，因为泰始初张华已为中书侍郎，“表令”之事也完全可能，而陈寿自述不及称举，应是避免繁冗之故。

**泰始十年甲午（公元274年）二月**

上《诸葛氏集》。入为著作郎，再领巴西郡中正。

并见《华阳国志》及唐修《晋书》本传，陈寿上《诸葛氏集》二十四篇，在泰始十年二月一日癸巳，已见前引《上〈诸葛氏集〉表》。唐修《晋书》本传说：“撰蜀相《诸葛氏集》，奏之，除著作郎，领本郡中正。”是陈寿于泰始十年二月即平阳侯相任，回京任著作郎，并同时兼领巴西郡中正，直到太康末。

**咸宁四年戊戌（公元278年）十一月**

拜治书侍御史。

并见《华阳国志》、唐修《晋书》之本传和《北堂书钞》卷·9·

六十引王隐《晋书》。其中，尤以王氏《晋书》所记为详。王书说：“杜预为镇南，人辞，启巴蜀有陈寿，才史通博，宜补黄散。上曰：‘卿说晚，寿可作治书侍御史否？’对曰：‘唯在圣诏，’即手诏用寿为治书侍御史。”考杜预领镇南大将军，在羊祜病卒之年（咸宁四年即公元278年）十一月辛卯（见唐修《晋书》之《武帝纪》和《杜预传》），则知拜寿治书侍御史在咸宁四年十一月。唐修《晋书》本传以此隶于太康末寿成《三国志》、张华荐寿为中书郎而遭荀勗忌恨，迁长广太守之后，并与寿母之亡牵扯到一起，殊为失序。

### 咸宁五年己亥（公元279年）

上《官司论》七篇。撰成《益部耆旧传》十篇，文立表奏寿再为著作郎。

《华阳国志》本传谓：“（陈寿）上《官司论》七篇，依据典故，议所因革。”此当在任治书侍御史的咸宁五年。治书侍御史掌劾奏、律令（见唐修《晋书·职官志》）《官司论》所议，正合其职事。

陈寿撰著《益部耆旧传》（按：唐修《晋书》本传作“益都”，误，因汉武帝曾分全国为十三部，部置刺史一人，以督察所属郡国，后改部为州。寿以“益州”为“益部”，乃袭旧称。又有作“益州”者。亦误。）十篇之起讫时间分别在哪一年呢？考该书所记人事之时间下限，就目前所见材料，其起始之年应在泰始十年或以后。据《三国志·蜀书·谯周传》裴注引陈寿《益部耆旧传》：“益州刺史董荣图画周像于州学，命从事李通诵之。”并称谯周为“先哲”。考谯周死于泰始六年冬，董荣图画周像于

州学，时间当在泰始六年后。又据《华阳国志·大同志》，董荣为益州刺史在泰始四到七年，其图画周像事当在七年，并且，陈寿于泰始十年二月一日以前，在平阳侯相任上，其公务繁多而时间又短，还受诏编定为篇二十四、文字达十万余的《诸葛氏集》，似不可能著成达十卷之多的《益部耆旧传》。且据粗略统计，该书入传人物在百人左右，其字数当亦可观。因此可以认为，陈寿撰著《益部耆旧传》的起始之年至早也只能在泰始十年。

陈寿撰成《益部耆旧传》和文立表呈其传，武帝诏寿再为著作郎，俱应在咸宁五年。《华阳国志》本传说：“益部自建武后，蜀郡郑伯邑、太尉赵彦信及汉中陈申伯、祝元灵，广汉王文表皆以博学洽闻，作《巴蜀耆旧传》。寿以为不足经远，乃并巴、汉，撰为《益部耆旧传》十篇，散骑常侍文立表呈其传，武帝善之，再为著作郎。”考文立卒于咸宁五年（公元279年），则说明《益部耆旧传》之成书，至迟在咸宁五年。如前述，陈寿于泰始十年二月上《诸葛氏集》24篇后，即除著作郎，至咸宁四年冬由杜预所荐，拜治书侍御史，当去著作郎职，而唐修《晋书·礼志》又有“太康元年（按：公元280年）……兼侍郎著作陈寿”语，陈寿何时复为著作郎呢？当然只能是在咸宁五年，且在著作郎职外，让其并兼中书侍郎（见后考），足见其时武帝对寿的器重。据前所考，陈寿在咸宁四年冬以前原本为著作郎，若文立是在此以前表呈《益部耆旧传》，岂能说“再为著作郎”？或有不明此者谓“再”字为衍文，应是失考所致。因此，很明显，陈寿再为著作郎，只能是在咸宁四年冬到五年任治书侍御史之后。而文立表呈其传又只能是在咸宁五年，因文立即卒于这年。

关于《益部耆旧传》的篇(卷)数。《华阳国志》和唐修《晋书》本 · 11 ·

传皆作十篇，而《隋书·经籍志》作十四卷。当从《华阳国志》和《晋书》，《隋志》所著录卷数大概为后人抄写时所分。

### 太康元年庚子（公元280年）

任著作郎兼中书侍郎。

唐修《晋书·礼志中》说：“太康元年，东平王楙上言，相王昌父崧，本居长沙，有妻息。汉末使人中国，值吴叛，仕魏为黄门郎，与前妻息死生隔绝，更娶昌母。今江表一统，昌闻前母久丧，言疾求平议。……侍郎山雄，兼侍郎著作陈寿以为……。”这里言陈寿所兼的侍郎，当指中书侍郎。因为：

第一，著作郎在晋初到惠帝元康二年以前，一直隶属中书省。唐修《晋书·职官志》：“魏明帝太和中，诏置著作郎，于此始有其官，隶中书。及晋受命，武帝以缪征为中书著作。”为便于参与中书省议事，陈寿以著作郎兼中书侍郎是完全可能的。

第二，所以，在《三国志·蜀书·诸葛亮传》里，陈寿复述先前所上《诸葛氏集》表，才有“臣前在著作郎，侍中领中书监济北侯臣荀勗、中书令关内侯臣和峤，奏使臣定故蜀丞相诸葛亮故事”之说。

第三，更重要的是，在《三国志》成书之后，据《华阳国志》本传：“华表令兼中书郎（按：即中书侍郎。“兼”字不妥，因太康元年寿即兼中书侍郎）。”王隐《晋书》（清汤球辑本）卷七：“寿与张华友善，华垂当启转中书郎。”又唐修《晋书》本传：“张华将举寿为中书郎。”由此可见，王氏《晋书》的“转”和唐修《晋书》的“为”，都是指正式做中书侍郎而言，即不再作兼职。但是，由于所著《魏书》得罪了中书监荀勗，而终未能